

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近日公司办理完成了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22〕846号）同意，并于2022年8月10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数量为36,870,000股，发行价格为26.8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988,116,000.00元，扣除发行费用（不含税）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74,444,404.98元。

上述资金已于2022年8月5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同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，并出具了“天健验〔2022〕3-75号”《验资报告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022年8月11日，公司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庐陵支行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荐机构”）分别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

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,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相关协议内容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设具体情况如下:

序号	账户名称	开户银行	银行账户	募集资金用途	账户状态
1	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庐陵支行	14371001040023599	吉安高精密印制线路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	存续
2		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庐陵支行	796900156000077		本次注销

注: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庐陵支行系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签订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的下属支行,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行直接管理。

三、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

(一) 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基本情况

账户名称	开户银行	银行账户
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庐陵支行	796900156000077

(二) 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使用完毕,该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。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已全部办理完成前述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,该专户中结余利息收入总计 385.05 元全部转存至公司一般账户,并将该事项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前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,公司与保荐机构及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庐陵支行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终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《单位账户销户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安满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2日